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擴大敬老悠遊卡使用範圍試辦計畫

壹、目的：

為促進老人社會參與，在敬老卡免費 480 元點數額度內，擴大敬老悠遊卡使用範圍，提供多元交通工具選擇，以及市有公營場館入館優惠，以增進老人行的福利，鼓勵長者多走出家門，達到健康老化、活躍老化之積極性政策目標。

貳、依據：

106 年 3 月 17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106 年 4 月 13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106 年 7 月 26 日整合行銷平台工作小組第 43 次會議紀錄、106 年 8 月 1 日本府第 1948 次市政會議紀錄市長裁示、106 年 8 月 3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106 年 8 月 8 日研商「擴大敬老卡使用範圍」會議紀錄、107 年 12 月 3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108 年 1 月 18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108 年 8 月 6 日府簽報府核可、109 年 7 月 27 日「本市外僑優惠措施及結合臺北市民證(TaipeiPass)」案會議紀錄及 110 年 3 月 3 日市長室會議紀錄辦理。

參、試辦時間：

自 106 年 10 月 29 日起。

肆、實施對象：持有本市第一類敬老悠遊卡者(註：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起，居住本市 65 歲以上領有外僑永久居留證之外國人，得申請本市第一類敬老悠遊卡。)

伍、補助內容：

一、補助原則：以本市第一類敬老悠遊卡刷卡，與現行補助搭乘公車之免費額度每月 480 點共用。

二、分階段擴大使用範圍：

(一)自 106 年 10 月 29 日起新增使用範圍：

1. 臺北大眾捷運沿線、貓空纜車。

2. 臺北市市有公營場館：

(1) 士林官邸正館。

(2) 葫蘆洲運動公園、博嘉運動公園、洲美運動公園、山豬窟游泳池之游泳池。

(3) 北投會館之健身房、民生社區活動中心之健身房及桌球室。

(二) 107 年 4 月 1 日起敬老悠遊卡新增使用範圍：

1. YouBike。

2. 臺北市雙層觀光巴士。

(三) 108 年 2 月 1 日起開放使用於搭乘淡海輕軌。

(四) 108 年 3 月 1 日起搭乘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及臺北市雙層觀光巴士，單趟(次)補助 50 點(元)。

(五) 108 年 9 月 1 日起新增使用範圍：

1. 臺北市各區運動中心：

(1) 游泳池：每次扣 50 點(元)。

(2) 健身房：每小時扣 25 點(元)，上限 2 小時即最高扣抵 50 點，超時則使用現金支付。

(3) 4 項球類設施(桌球、羽球、撞球及壁球)：每人最高扣 50 點(元)/次，可以多人同時租借扣點，續借不可重複扣點。

(4) 單次銀髮課程：每堂扣 50 點(元)。

2. 臺北市市有場館之北投會館游泳池：每次扣 45 點(元)。

(六) 109 年 4 月 17 日起新增使用範圍：臺北市玉成公園游泳池、木柵公園游泳池、景美游泳池及健身房。

(七) 110 年 4 月 1 日起新增使用範圍：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遊具設施，每次最高扣 50 點(元)。

陸、經費來源：

點數補助皆由社會局老人乘車補助公務預算項下支應(含 108 年 9 月 1 日起愛心卡註記敬老資格者使用點數於各區運動中心及 110 年 4 月 1 日起愛心卡註記敬老資格者使用點數於臺北市立兒童新樂園所需之預算)。

柒、核銷、督導與考核：

敬老悠遊卡相關申請及使用規定均依「臺北市老人與身心障礙者搭乘公車捷運及計程車補助辦法」規定辦理。